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致新股東之函件　－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2.07A（2A）條，現特致函　閣下，就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後寄發之公司通訊（「公司通訊文件」）提供選擇。即使　閣下以往曾經收到本公司就公司通訊提供選擇的函件及已作出選擇，仍請　閣下再次作出選擇。**請注意　閣下以往所作出的選擇將失效。如本公司在 2011 年 9 月 22 日仍未收到　閣下對本函件的回覆，則　閣下將被視爲已同意瀏覽在本公司網站發佈之公司通訊文件以代替印刷本。**

公司通訊文件指本公司將予發出以供　閣下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委派代表書。

閣下可選擇：

(1)　瀏覽在本公司網站發佈之公司通訊文件網上版本（「網上的相應內容」），以代替印刷本，並收取公司通訊文件已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發之通知信函印刷本；或

(2)　僅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英文印刷本；或

(3)　僅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中文印刷本；或

(4)　同時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爲節約成本並保護環境，本公司建議　閣下選擇收取網上的相應內容。即使已選擇網上的相應內容，　閣下仍可在任何時間以合理書面（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電郵通知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更改　閣下的選擇（電郵地址：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 ）。如　閣下因任何理由未能閱覽載於網站的公司通訊，　閣下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將盡快將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寄給　閣下，費用全免。

請　閣下於隨本函附上的回條上適當空格內劃上「**X**」號，簽署後請使用回條下方的郵寄標籤將回條寄回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爲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如在香港投寄則毋須貼上郵票)。

倘若本公司於 2011 年 9 月 22 日仍未收到　閣下的回條，及直至　閣下以合理書面通知本公司之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爲止，則　閣下將被視爲已同意瀏覽在本公司網站發佈之公司通訊以代替印刷本，而本公司在將來只會向　閣下寄發有關公司通訊文件已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通知。

敬請注意：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moly.com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com.hk 上瀏覽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

如　閣下對本函有任何疑問，請於營業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公衆假期除外）致電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熱綫(852) 2862 8688 查詢。

此致

列位股東

代表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段玉賢

董事長

2011 年 8 月 26 日

*僅供識別

03993-2